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2次定期會
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9 日 南摄教育字第 1080012113 號

類別	教育	編號	21	提案			中華民國府教體處				
案由	程」經費款 554;	费新臺灣 萬 9,00	終 1,(0 元)	本市「:)84 萬!)乙案,	北區勝安 9,000元 為爭取B ,俟110	香草 整(中	運動公園 央補助 遊請貴何	日籃球均 数 530 拿同意:	易風雨 萬元、 先行事	球場 市配 20付・	工合俾
說明	二 三 三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	800349 余	31A 一定施 說共為 54 效	號機補需 : 1,084 9,000 資請	08 年 1 理位,核 萬介定 第一,00 第一,00 11 月 12	九行要支擔 元 是	點」及 第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	44 點算 第 6 款 時使用 計助款 10 年 10 年	名 4 記 4 記 4 記 4 記 4 記 4 記 4 記 4 記 4 選 總 預	「上上」 元預時	上或規 市,辦
辨法	請貴會	同意先	行辨	理墊付	,俟11) 年度	總預算	時辦理	轉正	0	
大會決議	同意墊付。										

绪 统; 保存年限;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: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: 陳宛婷 電話: 02-87711880 傳真: 02-27409842

電子信箱: ating@mail. sa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0月23日

餐文字號: 臺軟體署設(一)字第1080034931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姚明五 (108D029326_108D2015244-01.docx、108D029326_108D2015245-01.

xlsx)

主旨:所報「北區勝安香草運動公園籃球場風雨球場工程」補助 計畫案,本署同意核定補助新臺幣(以下同)530萬元, 並請依說明事項積極辦理,請查照。

説明:

- 一、依據本署108年8月6日召開「『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 計畫』申請經費補助案件第52次複審會議」決議辦理,兼 復貴府108年10月5日府教體處設字第1081146788號函及同 年9月9日府教體處設字第1081010428號函。
- 二、旨案計畫貴府規劃辦理鋼構風雨球場及圍籬等工作項目, 所需經費1,084萬8,705元,本署原則尊重,並同意補助530 萬元為上限,且補助比率不超過計畫總經費68%。
- 三、旨案補助經費之請撥,請依「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 縣(市)政府興(整)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 作業要點)第7點規定辦理,並請貴府檢附年度納入預算證





明(已列入附屬單位預算者免附納入預算證明)、領據及 補助經費請撥單等文件請撥第1期款318萬元;補助經費核 結方式,請依作業要點第8點規定辦理。

- 四、有關旨案工程規劃及執行,請將本署歷次審查意見納入後 續執行檢討,並儘速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發包事宜;依據 作業要點規定,自本署核定補助經費後,逾3個月未完成委 託技術服務或工程招標公告者,本署得註銷補助款。
- 五、請於文到1個月內檢送工作里程碑管制表及「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計畫」申請計畫摘要表報本署備查(格式如附件,請艱實評估填報),另請於工程訂約後1個月內函送工程契約副本予本署備查。如施工項目與原核定計畫內容有不符,或有作業要點第11點規定各項情形者,本署將註銷補助款並回收已撥款項。
- 六、旨揭工程請依規定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「工程管理資訊系統」完成相關登錄作業,經費來源請註明「教育部體育署」,並於每月5日前上網填報工程進度及執行情形,俾利補助案之列管。
- 七、為掌握補助案件執行進度,提升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城 鄉建設一營造体閒運動環境計畫」預算執行率,本署定期 召開「公共建設推動會報」,列管補助案件執行進度,以 提升整體預算執行效能,亦請貴府務必落實管控旨揭工程 執行進度,加強執行效能。
- 八、有關後續場館設施維護管理及經費,請確實編列所需年度 預算及依相關維護管理計畫辦理,如有委外營運或認養之 規劃,亦請提早作業,俾接管單位可於工程完工後無縫接









軌進駐維管;另請妥善規劃相關運動發展計畫,並落實執 行,以充分運用相關場地設施,避免閒置。

九、本署已於官網公布場館運動設施規範及分級分類參考手冊、簡易運動設施造價分析、無障礙運動設施規劃資訊彙編、運動設施規劃設計及施作常見缺失參考手冊等相關資料,請參照前述資料、計畫運動種類場館設施及現場實際狀況,規劃改善項目及辦理後續工程設計,期使運動設施符合相關規範。

十、本補助計畫案內採購之財物,請依法列入主辦單位財產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

副本:本署主計室,運動設施組電的預(





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2次定期會
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9 日 南摄教育字第 1080012118 號

				提案	麦南市政府	中雄民國	108年1	1 9 91	63
類別	教育	編號	22	單位	(臺南市體育處		and the state of the same		
索由	坪面原 方配台	↑改善計 ↑款 234	畫」創	型費新:)乙案,	六甲區運動公 臺幣 730 萬元 為爭取時效 ,俟 110 年度	整(中央/	補助款 49 會同意先行	6 萬元、 行墊付,	此位
		(* 1d \$4 d	र केल क्रक	≠ ¥ 1	00 % 10 日 0	O m \$ 44.	nub WE SAL/	\ rb* 48	
	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10 月 23 日臺教體署設(一)字第 1000024021 sh 3 shize :								
	1080034931 號函辦理。 二、本案符合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 44 點第 4 款「經上								
		and the state of				Control Control		and the second second	
說	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,所使用之支出」及第6款「配合上級或 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」之規								
	定。								
明	三、本案相關說明:								
-77	本案經費共計 730 萬元整(中央補助款 496 萬元、市配合款 230								
					入本府 109 年				
		S The rate was			・,俟110年/		A Tour Land of the Land		
	四、	本案業組	本府	108年	- 11 月 12 日 1	第 414 次	市政會議	審議通過	
辨	24 B	公司主	المراجعة	ros di. 7	L . // 110 /-	the bills are the	nt och ves bh	T	
法	請貴	晋門忠ラ	5.4丁%	理型作	十,俟110年	度總預非	吁辨埋 嘚	TE 0	
大會決議	同意墊付。								
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: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: 陳完婦 電話: 02-87711880 傳真: 02-27409842

電子信箱: ating@mail. sa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0月23日

管文字號: 臺教體署設(一)字第108003493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如说明五 (108D029325_108D2015242-01, x1sx · 108D029325_108D2015243-01,

docx)

主旨:所報「六甲區運動公園籃球場風雨棚架設施及地坪面層改善計畫」補助計畫案,本署同意核定補助新臺幣(以下同)496萬元,並請依說明事項積極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署108年8月6日召開「『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 計畫』申請經費補助案件第52次複審會議」決議辦理,兼 復貴府108年10月5日府教體處設字第1081146788號函及同 年9月9日府教體處設字第1081010428號函。
- 二、旨案計畫貴府規劃辦理六甲區運動公園籃球場設置風雨棚 架及地坪面層改善等工作項目,所需經費730萬元,本署原 則尊重,並同意補助496萬元為上限,且補助比率不超過計 畫總經費68%。
- 三、旨案補助經費之請撥,請依「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 縣(市)政府興(整)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 作業要點)第7點規定辦理,並請貴府檢附年度納入預算證 明(已列入附屬單位預算者免附納入預算證明)、領據及





補助經費請撥單等文件請撥第1期款297萬6,000元;補助經 費核結方式,請依作業要點第8點規定辦理。

- 四、有關旨案工程規劃及執行,請將本署歷次審查意見納入後 續執行檢討,並儘速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發包事宜;依據 作業要點規定,自本署核定補助經費後,逾3個月未完成委 託技術服務或工程招標公告者,本署得註銷補助款。
- 五、請於文到1個月內檢送工作里程碑管制表及「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計畫」申請計畫摘要表報本署備查(格式如附件,請發實評估填報),另請於工程訂約後1個月內函送工程契約副本予本署備查。如施工項目與原核定計畫內容有不符,或有作業要點第11點規定各項情形者,本署將註銷補助款並回收已撥款項。
- 六、旨揭工程請依規定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「工程管理資訊系統」完成相關登錄作業,經費來源請註明「教育部體育署」,並於每月5日前上網填報工程進度及執行情形,俾利補助案之列管。
- 七、為掌握補助案件執行進度,提升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城 鄉建設一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」預算執行率,本署定期 召開「公共建設推動會報」,列管補助案件執行進度,以 提升整體預算執行效能,亦請貴府務必落實管控旨揭工程 執行進度,加強執行效能。
- 八、有關後續場館設施維護管理及經費,請確實編列所需年度 預算及依相關維護管理計畫辦理,如有委外營運或認養之









規劃,亦請提早作業,俾接管單位可於工程完工後無縫接 軌進駐維管;另請妥善規劃相關運動發展計畫,並落實執 行,以充分運用相關場地設施,避免閒置。

九、本署已於官網公布場館運動設施規範及分級分類參考手 冊、簡易運動設施造價分析、無障礙運動設施規劃資訊彙 編、運動設施規劃設計及施作常見缺失參考手冊等相關資 料,請參照前述資料、計畫運動種類場館設施及現場實際 狀況,規劃改善項目及辦理後續工程設計,期使運動設施 符合相關規範。

十、本補助計畫案內採購之財物,請依法列入主辦單位財產。

正本: 臺南市政府

副本:本署主計室、運動設施組電200044000






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9 日

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2次定期會

南議教育字第 1080012116 號

SET LAA	中或目界也但为名人人刻目							
類別	教育編號 23 提案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4 日 東位 (臺南市體育處) 府教體處設字第 1081329708 影							
案由	教育部體育署核定本市立人國小辦理「新整建簡易棒球場」案 經費新臺幣 720 萬元整(中央補助款 500 萬元整,市配合款 220 萬元)乙案,為爭取時效,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,俾憑辦理後 續相關作業事宜,俟 109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0 年度總預算時 辦理轉正,敬請 審議。							
説明	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10 月 22 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 1080036951C 號函辦理。 二、本案符合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 44 點第 4 款「紅 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,所使用之支出」,及第 6 款「配 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 支出」之規定。 三、本案相關說明: 本案經費共計新臺幣 720 萬元整(中央補助款 500 萬元整 市配合款 220 萬元),因未及納入 109 年度總預算,為利 案執行及配合中央列管時程,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。 四、本案業經本府 108 年 11 月 12 日第 414 次市政會議審議 過。							
辨法	請 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,俟 109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0 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。							
大會決議	同意墊付。							

福 號: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:10489 臺北市朱裕樹20號

承辦人: 劉哲志 電話: 02-87711025 傳真: 02-87728707

電子信箱: sosa8028@mail.sa,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: 臺敦體署學(三)字第1080035951C號

遠別:普递件

密等及解密条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經費核定表 (108D029233_108D2015196-01, pdf)

主旨:本署同意部分補助資屬立人國小「新整建簡易棒球場」經 費新臺幣(以下同)500萬元,請分期掣據併同球場使用、 維護與安全管理辦法,備文報署辦理撥款,讀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復貴局108年4月16日南市教體處設字第1080431113號函。
- 二、本案請以納入預算方式辦理,核定計畫金額720萬元,核定 補助金額500萬元,補助比率69.44%;補助經費分2期撥 付,第1期款300萬元於計畫核定後撥付,第2期款200萬元 於109年撥付,並俟第1期款經費執行率達70%以上檢附「教 育部補助(委辦)經費請撥單,後,得以撥付。
- 三、請訂定球場使用、維護與安全管理辦法,並敘明願意資源 共享。
- 四、請於文到2週內,將正式領據(註明「部分補助」、「金融 機構、戶名、帳號」)、球場使用、維護與安全管理辦法備 文送署俾憑撥款。
- 五、各項經費請撥、支用及核銷,應依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



